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台山迪生力汽轮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智造公司”）拟参与位于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 2 号之四号地【江门市 JCR2020-187(台山 37)】75246.11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的竞买，并授权迪生力智造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参与竞买土地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

台山市自然资源局

（二）竞买土地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 2 号之四

（2）出让面积：75246.11 平方米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4）规划容积率：1.2-2.5（计容建筑面积不少于 90295.34 平方米且不大于 188115.27 平方米）

（5）规划建筑密度：40%-70%

（6）规划绿地率：5%-20%

（7）竞买保证金：人民币 615 万元

（8）土地使用权挂牌起始价：人民币 3,071 万元

(9) 土地使用权年限：50 年

本次参与竞买所得土地使用权实际价格以最终成交价为准。

二、参与竞买的目 的

本次参与竞买的土地拟作为公司汽车配件生产基地用地，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发展趋势，汽车铝轮毂会向高端轻量化的要求升级，结合公司现有的市场布局，在巩固海外高端改装市场的同时，扩大国内新能源汽车配件市场，通过对市场的全面分析，有必要扩充生产规模，本项目计划投入全智能化制造生产线，降低成本，强化铝合金精密度，在保证强度和拉力的前提下，比原来的产品重量减轻约 20%，符合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的需求，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分析，本次参与竞买土地完全符合公司五年规划的需求，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保持公司持续经营的战略部署。

本次参与竞买土地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配置造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为公开竞买，需根据相关规定履行“招、挂、拍”程序，最终的竞买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竞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3 日